

彰化女中 114年 資優鑑定 複選 考場位置圖

1. 鑑定考試請攜帶**評量證及身分證件**
2. 進入試場**僅能攜帶**：
評量證、身分證件、2B鉛筆、橡皮擦、黑(藍)原子筆、立可帶、透明墊板
3. **禁止攜入試場**：
鉛筆盒、色鉛筆、3C電子產品(含智能手錶)、隨身物品統一放置試場外
5. 其他規則請詳閱簡章之試場規則
6. 請勿到非考區遊走逗留、**不開放陪考**

